

##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2月1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19年2月15日下午16: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7名，参与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7名。经与会董事推选，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陈国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已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全体成员选举，同意选举戚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时止，简历详见附件。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鉴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已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董事会决策机制，重新选举了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

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成员具体如下：（后附个人简历）

（1）战略委员会成员为：戚勇（召集人）、王海秦、曾国军、杨振玲、桂芳；

（2）审计委员会成员为：杨振玲（召集人）、戚勇、宋子超、曾国军、桂芳；

（3）提名委员会成员为：曾国军（召集人）、戚勇、王海秦、杨振玲、桂芳。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为：桂芳（召集人）、戚勇、王海秦、曾国军、杨振玲；

**3、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聘任张文彬先生（后附个人简历）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4、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总经理张文彬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聘任董守才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负责家电业务的总体工作开展、聘任宋子超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暨财务负责人职务，以上人员的任期为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后附个人简历）。

**5、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戚勇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聘任董事陈国辉先生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后附个人简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6、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公司现有存货及应收账款向银行追加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向兴业银行广州环市东路支行的贷款17,782.5551万元，借款即将于2019年3月到期，为保障公司的整体运营资金安全和到期债务的平稳过渡，促进公司业务稳定和发展，经与兴业银行友好协商，公司拟向兴业银行广州环市东路支行以应收账款和存货等动产追加保证，应收账款质押金额

2738 万元,存货抵押金额 6825.65 万元。

### 7、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远期结汇业务额度的议案》

因公司出口业务所占比重大，主要采用美元进行结算，因此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会造成较大影响。目前，受国内产业结构调整、经济状况不稳定等因素的共同作用下，加之贸易战的影响，公司管理层预计未来一段时间，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双向波动性将更加明显，且波动的时间会拉长。为了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使公司专注于生产经营，公司计划与银行开展 2019 年度远期结汇业务，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每月择机签订远期结汇协议，授权金额不超过 7500 万美元。

### 三、备查文件

- 1、《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二月十五日

#### 附：个人简历

戚勇先生，中国国籍，1974年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九三学社社员，应用会计与金融理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澳大利亚资深公共会计师。1996年参加工作，先后担任哈尔滨第一机器制造厂财务部会计，黑龙江正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黑龙江分所合伙人，江苏八达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吉林昊宇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主任。戚勇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也无任何关联关系，不属于“失

信被执行人”，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张文彬先生，中国国籍，1966年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宁夏恒力集团财务处主管会计、供销处结算科长、财务处副处长，宁夏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财务部部长、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中航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职务。张文彬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也无任何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董守才先生，中国国籍，1967年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学士；1990年武汉理工大学（原武汉工学院）模具设计及制造专业和企业管理专业毕业。2006年中山大学MBA研修班毕业，现厦门大学在职硕士学位金融学专业在读。1995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工程师、研发部部长、总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守才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也无任何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王海秦先生，中国国籍，1957年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高级经济师。1982年至2001年在陕西省建行工作。历任省建行处长、信托公司总经理、第二直属支行行长。2001年后分别任职上海友联战略管理中心战略管理部总经理；昆明商业银行执行董事；深圳金湾投资公司副总经理；陕西中实能源集团公司副总经理；龙星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王海秦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也无任何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宋子超先生，中国国籍，1984年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年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外语学院朝鲜（韩国）语专业，学士学位。2016年起在职攻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在读）。2008年开始在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门工作，任审计师、资深审计师；2012年至2014年在荷兰威科集团（北京）工作，

任高级顾问；2014年至2017年在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中国海外投资业务部任助理总监、副总监。宋子超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也无任何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陈国辉先生，中国国籍，1979年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08年9月至2010年7月，就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金融学系，攻读金融学硕士(在职)。2003年至今在本公司工作，历任信息管理部信息专员、证券法务部主管，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陈国辉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也无任何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曾国军先生，中国国籍，1977年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教授，管理学博士，博士生导师，2005年6月毕业于中山大学管理学院并留校任教至今。曾国军先生学识渊博，在公司治理和投融资等领域取得了坚实实践经验和丰硕理论成果，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曾国军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本次董事、监事候选人也无任何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杨振玲女士，中国国籍，1960年7月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级会计师，1986年2月河北地质学院经济管理系财会专业大专毕业，2001年7月中山大学管理学院财务专业读书，获得本科学历及经济学学士学位。从事财会工作近40年，先后在山西地矿局214地质队计财科任主办会计，中国雪柜实业有限公司(大型中外合资企业)财务部任主管会计，广东省冶金进出口公司财务部任副经理、经理，广东省广晟冶金集团有限公司任计划财务部部长，广东晟源矿业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现任广州彼岸思精光电系统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杨振玲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本次董事、监事候选人也无任何关联关系，不

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桂芳女士，中国国籍，1980年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法学硕士。2006年6月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2006年8月至2010年9月在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担任证券律师，2010年9月至2016年6月在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担任证券律师，2016年7月至今任北京市高朋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其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桂芳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本次董事、监事候选人也无任何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